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谭宁监事因公务未出席会议，委托李晓慧外部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二〇二五年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5名，实际到会监事4名（谭宁监事因公务未出席会议，委托李晓慧外部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推举李晓慧外部监事主持会议。

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北京银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本次监事会之前，未发现参与一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发放“北银优2”优先股股息的议案》。同意本行于2025年7月28日向北银优2优先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北银优2票面股息率4.20%计算，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20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5.46亿元（含税）。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1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银行总行三层新闻发布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1日

至2025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周一晨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孟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对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	√
10	关于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对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	√
12	关于与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听取关于《2024年度董监高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的议案

14　听取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5　听取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3月1日、2025年4月15日、2025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7、8、9、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0、11、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69	北京银行	2025/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应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进行登记。

（二）出席回复：拟出席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应于股权登记日之后，2025年5月16日之前在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本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北京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33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10）66223826

联系传真：（010）66223833

2、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它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普通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单位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 托 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周一晨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孟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聘请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对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			
10	关于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对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			
12	关于与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1、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5年5月16日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二〇二五年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霍学文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北京银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2025年一季度不良资产处置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提名周一晨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周一晨先生为本行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其任职资格尚需监管机构核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提名孟猛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孟猛先生为本行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其任职资格尚需监管机构核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通过《关于发放“北银优2”优先股股息的议案》。同意本行于2025年7月28日向“北银优2”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北银优2”票面股息率4.20%计算，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20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5.46亿元（含税）。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定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通过《关于＜2025年投资计划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通过《关于＜2025年投资项目后评价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通过《关于＜2024年数据治理与安全工作汇报＞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通过《关于＜北京银行2025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公司官网披露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周一晨先生，1971年7月生，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工商管理研究生。2004年6月至2025年1月担任我行股东监事。

现任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基金小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泰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基金小镇公益基金会副理事长、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房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房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此前，曾任北京金安星辰保健品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北京凯悦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市房山区物资局生产资料服务公司业务二部经理等职位。

周一晨先生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截至本会议召开日，周一晨先生持有本行股份1,668,871股。

2.孟猛先生，1973年5月生，香港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25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服务业部经理。

2023年3月至2025年1月，担任北京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年11月至2023年3月，担任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1月，担任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2年8月，担任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海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总监；2016年4月至2017年4月，担任海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融资事务部总监；2002年5月至2016年4月，分别在中国网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联通集团从事相关工作。

孟猛先生除与本行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截至本会议召开日，孟猛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于2025年4月28日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本行法定代表人霍学文、副行长戴炜（代为履行行长职责）、首席财务官曹卓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本公司”“公司”“本集团”和“集团”均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本行”均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涉及风险和未来计划等的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469,422	4,221,542	5.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61,443	357,071	1.2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94	12.73	1.65
不良贷款率(%)	1.30	1.31	下降0.01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198.08	208.75	下降10.67个百分点
拨贷比(%)	2.57	2.73	下降0.16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7,127	17,690	(3.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2	7,864	(2.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75	7,857	(2.3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1)	(12,09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7	(2.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7	(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1	12.39	下降1.08个百分点

注：1.“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因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的要求确定和计算，以年化形式列示。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0
营业外支出	(11)
所得税影响额	(2)
合计	(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的要求确定和计算。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2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ING BANK N.V.	境外法人	2,755,013,100	13.03	0	无	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27,445,960	9.12	0	无	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15,551,275	8.59	0	无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国有法人	993,500,888	4.7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954,832,828	4.52	0	无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2,051,046	2.14	0	无	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8,230,088	1.88	0	无	0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952,780	1.55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4,032,671	1.53	0	无	0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0,488,420	1.23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ING BANK N.V.	2,755,0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5,013,10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927,445,960	人民币普通股	1,927,445,96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5,551,275	人民币普通股	1,815,551,275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993,500,888	人民币普通股	993,500,8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54,832,828	人民币普通股	954,832,82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52,051,046	人民币普通股	452,051,046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398,230,088	人民币普通股	398,230,088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7,952,780	人民币普通股	327,952,78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4,032,671	人民币普通股	324,032,671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60,488,420	人民币普通股	260,488,4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行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北银优1（360018）

单位：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15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3,800,000	28.16	0	无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6,000,000	12.24	0	无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5,710,000	11.65	0	无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5,000,000	10.20	0	无	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	其他	5,000,000	10.20	0	无	0
中信建投基金－中国银行－中信建投基金－中银优享3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400,000	6.94	0	无	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400,000	4.90	0	无	0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00,000	4.29	0	无	0
中信建投基金－中国银行－中信建投基金－中银优享3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00,000	4.29	0	无	0
光大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光证资管鑫优3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00,000	2.2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北银优2（360023）

单位：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30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39,000,000	30.00	0	无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300,000	15.62	0	无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450,000	14.96	0	无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50,000	9.96	0	无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蓝屿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9,575,000	7.37	0	无	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610,000	3.55	0	无	0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宝富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500,000	2.69	0	无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多策略优享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00,000	2.31	0	无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蓝屿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575,000	1.98	0	无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投保险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00,000	1.5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补充披露指标

1.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1.资本净额	381,771	367,022	380,368	366,282	350,198	336,573
1.1核心一级资本	275,392	270,733	270,944	266,563	251,199	247,114
1.2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1,880	20,250	10,404	18,768	10,053	18,180
1.3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63,512	250,483	260,540	247,795	241,146	228,934
1.4其他一级资本	88,069	87,832	88,059	87,832	78,033	77,832
1.5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1.6一级资本净额	351,581	338,315	348,599	335,627	319,179	306,766
1.7二级资本	30,190	28,707	31,769	30,655	31,019	29,807
1.8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890,021	2,807,280	2,749,585	2,676,345	2,481,014	2,414,328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4,347	22,410	27,920	26,383	11,851	11,851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33,900	127,850	133,900	127,850	126,639	121,417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3,048,268	2,957,540	2,911,405	2,830,578	2,619,504	2,547,596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4	8.47	8.95	8.75	9.21	8.99
7.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3	11.44	11.97	11.86	12.18	12.04
8.资本充足率(%)	12.52	12.41	13.06	12.94	13.37	13.21

注：2024年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计算资本充足率。

2.杠杆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杠杆率(%)	6.80	7.08	7.36	7.24
一级资本净额	351,581	348,599	345,248	330,04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5,172,990	4,922,581	4,688,440	4,557,072

3.流动性覆盖率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末
流动性覆盖率(%)	141.9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47,048.72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385,317.55

注：以上项目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银监发〔2015〕52号）中相关规定编制和披露。

（二）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深化转型发展，夯实客户基础，加速数字化转型，强化风险管控，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担当首都银行责任，推动各项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1.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4.47万亿元，较年初增长5.87%，负债总额4.11万亿元，较年初增长6.30%，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1.27亿元，同比下降3.18%，主要受利息净收入下降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下降等因素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76.72亿元，同比下降2.4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11.31%，盈利水平保持稳健。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优化信贷资产结构，聚焦科技、绿色、普惠、专精特新等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加大信贷投放，支持实体经济。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2.34万亿元，较年初增长5.85%。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存款立行，优化存款结构，通过提升客户服务品质、推动产品创新发展、加强跨线业务联动，带动低成本存款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吸收存款本金总额2.60万亿元，较年初增长6.17%。

2.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本公司守牢风险和安全底线，以数字化经营持续赋能全面风险管控。通过从政策研判、优质资产布放、风险预警到前瞻性主动化除、不良资产处置的全链条风险管理流程，提升风险管理质效，筑牢风险防控屏障，不断夯实资产质量稳中向好基本盘。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率1.30%，较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整体充足，资产质量持续提升。

3.零售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落实零售业务转型战略部署，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立足全行123456战略，以数字化转型为统领，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经营理念，完善全生命周期零售金融服务体系，擦亮特色品牌、纵深拓展客户、不断优化体验，业务规模稳步提升、业务结构持续调优，推动零售转型不断产出新价值。

一是零售转型取得良好业绩成效。零售存款规模达到7,786.86亿元，较年初增长5.4%，其中核心存款增长6.8%，储蓄日均存款较年初增长9.1%；负债端有效控制压降成本，人民币储蓄平均利率较年初下降21个基点。个贷余额7,069.77亿元，同比增长4.29%。AUM余额达到12,614.35亿元，同比增长超过1,533亿元，增幅13.84%。截至报告期末，零售客户突破3,100万户，中高端客户价值贡献持续提升，全行贵宾客户数（含私行）117万户，较年初增加5.46万户，贵宾客户AUM贡献占比88.22%；私行客户达1.86万户，较年初增长1,165户；私行AUM规模达2,038亿元，较年初增长79亿元。

二是“伴您一生的银行”品牌内涵不断丰富。巩固儿童友好型银行领先优势，聚焦关爱主线，深化与妇联合作，携手中国儿童中心开展爱心市集等特色活动，成立“融暖童”青岛市金融系统首家爱心妈妈驿站，同时不断丰富儿童友好服务体系，与1,900余所院校开展合作，创新开展低碳公益等各类活动，引领绿色家庭新风尚。截至报告期末，儿童客户突破210万。加大英才金融2.0服务推广力度，在北京、深圳、长沙、济南等地区实现银政企校合作新突破，面向各界人才发放“英才卡”超2万张，“英才贷”放款量近13亿元，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有效支撑，进一步打响人才金融服务品牌。养老金融服务提质增效，持续丰富个人养老金账户专属产品供给，上线个人养老金专属指数基金，优化个人养老金账户线上购买保险双录限制，升级“备老账本”及“悠养财富”相关服务功能，养老规划和长期投资体验进一步优化。截至报告期末，全行个人养老金账户数突破180万户，北京地区达123万户，账户缴存质量不断提升，持续保持城商行及区域市场份额领先优势。推动北京市第三代社保卡换发工作，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充分发挥支持北京市第一、二代社保卡发行的优势经验，全力推动北京市第三代社保卡换发平稳有序开展，打造“优势更突出、流程更简便、福利更全面、经验更丰富”四大服务亮点。截至报告期末，成功为3万余家企事业单位提供换发服务，发卡覆盖67万市民，市场份额不断提升。

三是数字化“大财富”管理体系提速升级。开放式货架持续完善，截至报告期末，合作理财子公司达15家，代销理财产品超1,700支，产品体系升级迭代，代销产品数量实现翻倍增长，形成期限丰富、类型齐全、策略多样的产品货架体系。合作基金公司达59家，代销基金超1,500支，强化行内条线协同、销托联动，借助互联网平台撬动托管规模提升，促进业务综合贡献。合作保险公司累计16家，代销保险产品超600款，打造涵盖两全保险、终身寿险、年金保险、健康保险、商业养老金等多元化保险产品体系，满足客户全生命周期的保险保障需求。持续深化投资者教育，系统推进资产配置理念培育工程，依托数字化平台优势，在移动金融服务生态中创新打造财富管理主题互动专区，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需求精准构建“闲钱管理”“薪金理财”等六大场景化服务模块，实现客户触达与交互频次显著提升，带动财富产品销售。针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专业投研团队构建“宏观研判+行业透视”双轮驱动的投教体系，同步推出资本市场动态跟踪、黄金市场深度解析及科技创新产业专题研究等特色内容，通过智能推送系统实现投资者教育的精准滴灌，切实提升客户资产配置能力与价值投资认知，为财富管理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专业化动能。数字化策略经营持续赋能，围绕规模、客群、中收三大经营主线，运用数字化经营手段，累计下发策略近千条，覆盖客户超800万人，触达客户超6,600万人次，本年新客累计“一户三开率”较年初提升88%。数字化经营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全面升级“零售水晶球”系统，探索应用“BI+AI”技术，提升数据挖掘深度与业务决策效率，持续深化公私联动，升级营销端“四类场景”单一客户清单，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的数智化和精细化水平。

四是私人银行专业化能力建设持续提升。私行代销业务稳步发展，一季度销量同比增长12.22%，产品保有规模较年初增长2.61%，强化集团内部高水平协同联动，充分调动集团各资管机构业务资源，创设发行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联动产品发行规模同比提升20%，有效提升集团综合收益水平。持续丰富服务信托线上化服务场景及功能，组织进阶式培训、形成标准化服务规范、萃取服务案例经验，提升专业化能力。优化拓展私行理值服务体系，搭建公私联动重点客群的特色化权益服务体系，拓宽服务边界，借助首都文化资源优势，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高品质服务体验。加速构建私行客群数字化经营模式，开展“京彩晋阶，私享礼遇”活动，利用线上触达和拓客渠道，打造私行客户规模增长新引擎；完善私行客户标签体系建设，推进私行客群精细化管理与综合贡献提升。筑牢私行队伍建设与能力根基，启动家办业务专项培训项目，着力培育“专业、专家”型人才，全力锻造“三强四专”的投顾队伍。

五是个人贷款“多点开花”提升发展质效。按揭贷款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关于住房贷款的各项政策，抢抓市场机遇和优质渠道，推广线上自动审批功能，与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深入合作，提升业务办理效率，满足居民刚需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经营贷款方面，持续加大普惠金融投入，优化“宅快贷”系统自动审批功能，因地制宜开发区域特色产品，满足小微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短小频急”的融资需求，不断降低客户融资成本，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消费贷款方面，积极落实国家关于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的相关政策，紧抓绿色消费、以旧换新发展机遇，支持居民汽车、